國立政治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學生家長會選舉注意事項

- 一、家長委員選舉方式擬採取「無記名限制連記法」投票: 說明:
- 1. 選舉人可以在一張選票中,圈選多位候選人,但不能超過 應選名額的 1/2,以本校家長委員應選 9 席為例,每位會 員代表最多只能圈選 4 人,超過四票整張選票就成為廢 票。
- 2. 相對於全額連技法,限制連記法的計票較快速(總票數少一半)。
- 3. 委員會的組成與意見較多元,選舉結果較不易被人數較多數一方通吃。人數較少一方,也能產生一定的席次,對家長會的組成比較有幫助。
- 4. 家長委員不限定每個年級選出一位,特教委員與幼教委員 也不事先分別選出,委員開票後,檢視得票較高之前九名, 是否有幼教家長代表與特教家長代表,如果沒有,應依序 遞補名額。
- 二、會長選舉:投票方式,由家長代表自委員中選舉產生,每人投一票。
- 三、副會長選舉應與會長選舉分別獨立進行,副會長如應選兩席,投票時由家長代表自委員中(扣除會長)選舉產生,每人投二票,得票最高者為第一副會長、得票次高者為第二副會長。

四、以上選舉方式經家長代表大會確認,並以符合相關法令規範為依歸。